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交通部觀光署 函

地址：106433 臺北市忠孝東路4段290號9樓
聯絡人：陳小姐
聯絡電話：02-23491500 分機：8210
傳真：02-27739298
電子郵件：cpcn@tad.gov.tw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觀光導遊協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6月17日
發文字號：觀業字第1143001737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發布令pdf檔（印及首長職銜簽字章）請至附件下載區(<https://tad-documenta.p.tad.gov.tw>)以文號：11430017372及認證碼：A48B756DFC下載附件檔案

主旨：「導遊人員申請執業證加註語言別作業要點」，業經本署
於中華民國114年6月17日以觀業字第11430017371號令發
布廢止，並自即日起生效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各旅行商業同業公會、各導遊工協會

副本：電2025/06/18
交15換：29章

馬耀祖

杜鴻安

網站公告

中華民國觀光導遊協會
114年6月8日
觀導字14246號